

无锡帝科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审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 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天运”）对无锡帝科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天运[2023]审字第 90010 号）（以下简称“上期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现就 2022 年度审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消除说明如下：

一、上期审计报告中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

（一）强调事项段所涉及事项

如 2022 年度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段所述：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四、1 所述：帝科股份在为关联方东莞索特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索特”）采购银粉的过程中，由于供应商交货时间差，帝科股份在东莞索特急需银粉时将其库存银粉运送至东莞索特，之后通过从为东莞索特采购的银粉中扣除等方式归还，上述过程帝科股份未在其 ERP 系统中作出入库记录，帝科股份与该事项相关的内部控制存在缺陷。

二、上期审计报告中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消除情况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高度重视 2022 年度审计报告中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并积极采取有效措施不断加强公司内部控制，以消除上述事项的影响。具体措施如下：

1. 进一步明确相关记录的处理程序，完善岗位责任制，加强账实核对工作，以使存放于仓库及外地中转库存货的变动能够及时、准确地反映到会计核算系统中；
2. 加大力度开展相关人员的培训工作，组织学习《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时更新知识，不断提高员工相应的工作胜任能力；
3. 进一步强化内部审批、审核、决策程序和责任，确保合法合规；
4. 强化内部审计监督职能，对公司财务、内部控制及其他业务进行审计和例

行检查，督促及时整改，控制和防范风险。

5. 加强对《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提高公司管理层法律意识，认真履行信息披露要求，全面提升信息披露工作质量，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公司将严格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要求，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及业务发展的需要，持续加强内控体系建设，优化内部控制流程，规范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提升内部控制管理水平，促进公司健康持续发展。截至本专项说明报告日公司完成了内部控制缺陷的整改工作，针对已经存在的内部控制缺陷制定了切实可行的解决方案，公司无新增或新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

综上，公司董事会认为 2022 年度审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

无锡帝科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9 日